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管制人員：創新科技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預算	25.159 億元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346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325 個，減幅為 21 個。	2.811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0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60.836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支援研究及發展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7：資訊科技及廣播(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綱領(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綱領(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綱領(4) 基礎設施支援	
綱領(5) 品質支援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5：衛生(醫務衛生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17：資訊科技及廣播(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綱領(6)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7：資訊科技及廣播(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詳情

綱領(1)：支援研究及發展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18.9	121.3	115.6 (-4.7%)	112.2 (-2.9%)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7.5%)

宗旨

2 宗旨是推動和支援有助產業開發創新意念和提升科技水平的應用研究及發展(研發)活動。

簡介

3 為達到上述宗旨，創新科技署致力提供資助和建設合適的基礎設施，藉以鼓勵應用研發活動。創新及科技基金下設的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為應用研發項目提供資助，以期把研發成果轉移至有關產業的公司。夥伴研究計劃旨在推動產業與科研機構合作進行應用研發項目。鑑於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和夥伴研究計劃的目的與資助對象大致相同，因此夥伴研究計劃已於二零二五年納入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內。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和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均旨在支持及鼓勵香港和中國內地的大學、科研機構和科技企業加強科研合作，這兩項計劃已於二零二五年合併成為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公營機構試用計劃資助製作原型／樣板及／或在公營機構內進行試用，以推動本地研發成果的實踐和商品化。創新科技署亦負責推行專利申請資助計劃，藉此資助本地公司和個人為其本身的發明首次申請專利註冊。專利申請資助計劃在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融合至現有「創新及科技基金」下其他資助計劃。

4 政府成立 5 所研發中心，以推動和協調以下重點範疇內的研發工作，即納米科技及先進材料、紡織及成衣、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資訊及通訊技術和微電子。這些中心所進行的研發項目，主要由創新及科技基金撥款資助，而合約研究項目的全部費用則由贊助公司承擔。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與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應科院)合併。

5 創新科技署資助香港的全國重點實驗室和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以提升其科研能力，並向指定大學提供資助，以提升其技術轉移能力。

6 在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下，參與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的研發項目或與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合作進行研發項目的公司，可就其投資額享有 40% 現金回贈。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由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起與「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整合，繼續為研發項目提供資助。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7 為協助更多本地科技公司實踐其研發成果並將其轉化為商品，同時鼓勵公營機構應用更多本地研發成果，由二零二零年三月起，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的資助範圍已擴大至涵蓋所有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的科技公司。

8 公司可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招致的合資格研發活動開支，申請額外稅務減免。根據《稅務條例》(第 112 章)，創新科技署署長負責指定合資格本地研究機構為「指定本地研究機構」。

9 創新科技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設立「創新意念·匯聚香港」網站，旨在展示本港大學和科研機構的研發成果，藉提供聯繫大學、科研機構和業界的一站式平台，推動研發成果商品化及技術轉移。

10 創新科技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推出「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援 8 所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大學招聘國際頂尖人才來港，以及購置設備進行前沿科技領域的研究項目。

11 獲撥款資助的應用研發活動能否切合業界需要，以及研發中心能否有效完成其研究計劃，反映本綱領下的服務表現。有關衡量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夥伴研究計劃、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院校中游研發計劃、公營機構試用計劃、專利申請資助計劃、研發中心和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的服務表現指標如下：

指標	2024 (實際)	2025 (實際)	2026 (預算)
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 Ψ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20λ	738§	579§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276	528§	558§
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 Ψ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474	不適用 φ	不適用 φ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143	不適用 φ	不適用 φ
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 Ψ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371	不適用 φ	不適用 φ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112	不適用 φ	不適用 φ
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 Ψ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不適用 φ	937 φ	797 φ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不適用 φ	293 φ	300 φ
夥伴研究計劃 Ψ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78	不適用 §	不適用 §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169	不適用 §	不適用 §
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19	不適用 ^	不適用 ^
院校中游研發計劃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43	不適用 ^	不適用 ^
公營機構試用計劃 Ψ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19	27	27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70	69	66
專利申請資助計劃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200	243	不適用 η
獲撥款的項目.....	110	110	105
研發中心項目			
先進能源及智慧交通中心			
新項目.....	23	14	不適用 Ω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94	100	90 Ω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 Δ			
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			
新項目.....	55	35	43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139	139	137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2024 (實際)	2025 (實際)	2026 (預算)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			
新項目	32	46	54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171	179	210
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			
新項目	20	31	31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80	87	97
香港微電子研發院 ^Φ			
新項目	不適用	2	15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不適用	2	16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新項目	20	14 ^ω	19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79	75 ^ω	63 ^ω
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 ^φ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318	390	390
已批核的申請	327	319	319
Ψ	有關數字不包括由研發中心所提交的申請或負責的項目。該等申請及項目於「研發中心項目」指標下匯報。		
λ	創新科技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推出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特別徵集(航天科技)，於同年接獲 20 宗申請。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平台及種子)下的申請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底截止，其接獲及處理的申請數目已納入二零二五年的實際數字。		
§	夥伴研究計劃已於二零二五年納入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由二零二五年起，所有夥伴研究計劃的申請及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已納入指標「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下。		
ϕ	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和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已於二零二五年合併成為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由二零二五年起，這兩項計劃下的所有申請及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已納入新指標「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下。		
^	由二零二五年起，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和院校中游研發計劃下所有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已納入指標「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下。		
η	專利申請資助計劃在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融合至現有「創新及科技基金」下其他資助計劃。		
Ω	由於先進能源及智慧交通中心(前稱汽車科技研發中心)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併入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促進局)，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獲撥款的新項目會一概納入生產力促進局項下。同時，創新科技署將繼續監察併入前獲撥款的項目。		
Δ	應科院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與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合併。		
Φ	由二零二五年起採用的新指標。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微電子研發院)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成立，現正籌備在元朗微電子中心組裝 2 條中試線，預計於二零二六年投入運作。隨着中試線全面投入運作，微電子研發院將開展更多與半導體相關的研發項目。		
ω	受外圍環境影響，經濟前景不明朗，紡織與成衣業面臨挑戰，有關新項目的預算數量因而有所下調。		
φ	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由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起與「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整合，繼續為研發項目提供資助。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2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將會：

- 繼續推行各項資助計劃，並監察獲撥款項目的進度；
- 繼續支援研發中心的工作，並會着重獲撥款項目的商品化及技術轉移；
- 推動微電子研發院完成 2 條中試線的組裝工作，並投入運作；
- 繼續處理有關成為「指定本地研究機構」的申請；以及
- 繼續推廣「創新意念·匯聚香港」網站，並提供更多有關研發成果的資料，令網站內容更豐富充實。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綱領(2)：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45.7	68.1	51.8 (-23.9%)	65.5 (+26.4%)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3.8%)

宗旨

13 宗旨是推動香港的科技創業活動，並為以科技為本的創業活動及私營機構的科技研發工作提供重要的支援。

簡介

14 為鼓勵私營機構增加研發投資，創新科技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推出企業支援計劃，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企業支援計劃為在香港成立，不論規模大小的公司提供資助，以支持其進行研發工作。

15 創新科技署推行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為 6 所本地大學提供資助，支持大學團隊成立科技企業，把其研發成果商品化。此外，創新科技署亦與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緊密合作，科技園公司推行多項支援計劃和科技企業投資基金，以便為處於不同營運階段的科技初創企業提供資金及其他支援。

16 為促進私營機構對本港創科初創企業的投資，創新科技署推行創科創投基金，與獲選為共同投資夥伴的風險投資基金共同投資於合資格的本地創科初創企業。為完善本港的初創生態圈，創新科技署亦邀請基金經理募集市場資金，以配對形式聯合業界成立基金，以投資於策略性產業的初創企業。

17 為激勵產學研協作，進一步推動「從一到 N」的科研成果轉化和產業發展，創新科技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推出「產學研 1+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有潛質成為科技初創企業的大學研發團隊。

18 為對接國家的「耐心資本」發展戰略，並進一步推動「政、產、學、研、投」的高效協作，創新科技署已開始籌備「創科產業引導基金」，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六年一月接受有關成為「創科產業引導基金」基金經理的申請，以發揮政府資金的引領和槓桿作用，引導更多社會資本投資創科產業，支持策略性新興和未來產業的發展。

19 為吸引專業初創企業服務機構在香港建立加速器基地，創新科技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推出為期 3 年的「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以配對形式向創科加速器提供資助。

2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已：

- 推行企業支援計劃、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和「產學研 1+計劃」；
- 推行及優化創科創投基金，包括甄選合適的基金經理，透過優化計劃聯合業界成立基金；
- 推出「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以及
- 開始籌備「創科產業引導基金」。

21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指標如下：

指標

	2024 (實際)	2025 (實際)	2026 (預算)
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 ^μ			
受監察的項目.....	9	不適用	不適用
企業支援計劃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92	113	113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71	66	64

^μ 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的申請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結束，餘下 9 個受監察的項目已於二零二四年結案。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2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將會繼續：

- 推行企業支援計劃、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產學研 1+計劃」和「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
- 推行創科創投基金，包括透過優化計劃聯合業界成立基金，以配對形式投資於策略性產業的初創企業；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 監督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港深創科園)「生命健康科技初創企業培育計劃」的推行情況；以及
- 推進「創科產業引導基金」，並甄選合適的基金經理成立子基金，以期於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啓動基金。

綱領(3)：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05.5	112.2	75.7 (-32.5%)	67.5 (-10.8%)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39.8%)

宗旨

23 宗旨是就制定和統籌創新及科技政策提供支援、加深市民對創科的認識，以及推廣科技應用。

簡介

24 創新科技署支援與中國內地及海外經濟體系的科技合作，以及參與有助推動創科的相關區域及國際性活動。

25 為加深市民認識和了解創科的重要性，創新科技署籌辦本地推廣活動，並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一般支援計劃，資助研討會、展覽會、普及科學推廣活動及供學生參與的科技比賽等有助社會培養創科文化的項目。

26 為推動本港新型工業化，創新科技署推行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生產商在本港設立新的智能生產線。此外，創新科技署推行新型工業加速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從事策略性產業(即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的企業在本港設立新的智能生產設施。獲新型工業加速計劃資助的公司可透過「研究人才庫」獲取資助，以聘用更多研究人才進行研發工作，並可透過「科技人才入境計劃」聘用在建設及營運新生產設施工作方面具備所需技術和經驗的非本地技術人員來港工作。為鼓勵更多企業在港設立新智能生產設施，創新科技署由二零二五年十一月起放寬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的申請門檻，並為企業提供配對資助以聘用相關技術人員。

27 創新科技署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推出「製造及生產線『升』級支援先導計劃」，以配對形式提供資助，協助在港營運生產線的企業訂立智能生產策略，並為現有生產線引進先進技術。

28 創科生活基金由前創新及科技局於二零一七年五月推出，並於二零二一年六月轉至創新及科技基金，宗旨是資助令市民生活更方便、舒適及安全，或照顧特定社羣需要的創新及科技項目。為更有效運用創新及科技基金支持香港的創科發展，創科生活基金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起停止接受申請。

29 創新科技署亦推行 4 項計劃，以匯聚及培育科技人才：

- 二零二零年七月，創新科技署整合了此前的研究員計劃和博士專才庫成為研究人才庫，為合資格機構／公司提供資助，以聘請研究人才進行研發工作。計劃的目的是為大學畢業生提供機會，讓他們累積研究及產業經驗，並激發畢業生在應用研發活動方面的興趣，協助培育更多研究人才；
- 創科實習計劃資助修讀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STEM)課程的大學生，透過參加短期全日制實習，體驗與創科相關的工作，藉此壯大本地的創科人才庫；
- 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為合資格公司輸入海外和內地科技人才來港從事研發工作，實施快速處理安排；以及
- 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資助本地企業訓練其人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

3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已：

- 透過不同的合作機制，包括中國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委員會和粵港科技創新合作專責小組，加強與內地在中央、區域和省市層面的科技合作；
- 透過一般支援計劃舉辦展覽會和工作坊並贊助比賽，向社會各界推廣創科文化和普及科學；
- 贊助及支持創新科技獎學金，培育青年才俊成為未來的創科領袖；
- 推行科技券計劃，以支援企業提高生產力。科技券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停止接受新申請。在截止日期前接獲的申請已於二零二五年完成審理；
- 推行創科實習計劃，為 STEM 大學生提供津貼，以參加與創科工作相關的短期全日制實習；
- 就國家科學技術獎其中 2 個類別(分別是國家技術發明獎及國家科學技術進步獎)進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提名工作；
-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舉辦為期 9 日的創新科技嘉年華；
-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舉辦第二屆「城市創科大挑戰」創意展，透過模擬情境展示優勝方案原型；以及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進一步優化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免除人才從事指定科技範疇研發活動的規定，精簡配額和簽證的申請程序，並把申請專窗服務擴展至進駐港深創科園的企業。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31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指標如下：

指標	2024 (實際)	2025 (實際)	2026 (預算)
一般支援計劃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212 μ	145 μ	145 μ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299	355	400
創科生活基金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118	不適用#	不適用#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40	26	17
研究人才庫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3 117	3 404	4 073
獲撥款的研究人才職位數目.....	4 777	4 959	5 400
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3 202 ϵ	2 099 ϵ	2 099 ϵ
獲撥款的培訓次數.....	4 149 ϵ	3 423 ϵ	3 423 ϵ
科技券計劃.....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6 700	7 273 ρ	不適用 ρ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28 893	25 478	18 296
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30	12	19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40	56	81
新型工業加速計劃 Ψ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0	5	12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0	1	14
製造及生產線「升」級支援先導計劃 Θ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	不適用	0	100
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	不適用	0	70

μ 現屆政府大力推動普及科學下，二零二四年接獲和處理的申請數目較往年顯著增加。二零二五年的申請數目已減至與往年相若的水平，並預計在二零二六年轉趨平穩。

創科生活基金由二零二五年一月起停止接受新申請。

ϵ 創新科技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為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引入優化措施。預計申請數目及獲撥款的培訓數目會於二零二六年保持平穩。

ρ 科技券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停止接受新申請。在截止日期前接獲的申請已在二零二五年完成審理。

Ψ 新型工業加速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推出。

Θ 由二零二五年起採用的新指標。製造及生產線「升」級支援先導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推出，預計計劃將於二零二六年開始收到申請。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2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將會：

- 繼續推行研究人才庫、創科實習計劃和科技人才入境計劃；
- 繼續根據各合作機制加強與中國內地的科技合作；
- 繼續推行一般支援計劃、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和製造及生產線「升」級支援先導計劃，並監察上述各項計劃及科技券計劃獲撥款項目的進度；
- 繼續向市民推廣創科文化和普及科學，以及培育更多年青的創新者；
- 應國家科學技術獎勵工作辦公室的邀請，推薦項目競逐國家科學技術獎；以及
- 繼續舉辦宣傳推廣及教育活動，以提高公眾對創科發展的認識。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綱領(4)：基礎設施支援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71.0	1,880.1	80.8 (-95.7%)	1,877.3 (+2 223.4%)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0.1%)

宗旨

33 宗旨是發展世界級的基礎設施，藉此促進創科產業的科技提升和發展，並推動創科。

簡介

34 為達到上述宗旨，創新科技署致力規劃、支援和監督科技基礎設施項目，以及積極參與政府其他局和部門制定和推行與香港創科發展有關的政策。在過程中，創新科技署與科技園公司、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有限公司(港深創科園公司)、應科院、微電子研發院及生產力促進局等相關機構緊密合作。

35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已：

- 與科技園公司就多項措施緊密合作，包括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及位於元朗創新園的微電子中心；
- 完成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旗下研發中心的科學評審工作，並為已通過評審的研發中心續期，開展第二個 5 年資助期，以支持研發平台持續發展；同時，透過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資助香港太空機械人與能源中心參與嫦娥八號任務，為國家的航天發展作出貢獻；
- 繼續推進建設第三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聚焦可持續發展、能源、先進製造及材料，吸引世界級科研團隊與本地院校合作，推動科研，匯聚人才；
- 繼續推進籌備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推動香港在生命健康科技的發展；
- 與港深創科園公司緊密合作，發展位於河套地區的港深創科園；
- 與應科院及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緊密合作，籌備在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合併 2 所研發中心的計劃；以及
- 監察生產力促進局為先進製造業和相關的服務業提供的增值支援服務。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6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將會：

- 繼續監察 2 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即 Health@InnoHK 及 AIR@InnoHK 旗下研發中心的工作，以推動在香港進行環球科研合作；
- 加速發展第三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聚焦可持續發展、能源、先進製造及材料，以期擴大世界級科研合作，強化香港的科研發展，旗下的研發中心將由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起陸續成立；
- 繼續推進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推動香港在生命健康科技方面的發展，在二零二六年內完成建設生命健康研發院的籌備工作；
- 繼續與科技園公司就多項措施緊密合作，包括增加創新園內先進製造業的樓面面積，以及就新田科技城約 20 公頃的新創科用地進行規劃工作；
- 繼續與港深創科園公司緊密合作，推進港深創科園的發展；以及
- 繼續與微電子研發院和科技園公司就微電子中心中試線的規劃和設置事宜緊密合作。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綱領(5)：品質支援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48.3	180.3	165.9 (-8.0%)	180.4 (+8.7%)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增加 0.1%)

宗旨

37 宗旨是推廣國際承認的標準和合格評定服務，為香港的科技發展和國際貿易建立穩固的基礎，以及促進香港檢測和認證業的發展。

簡介

38 創新科技署透過營運標準及校正實驗所、香港認可處(認可處)及香港檢測和認證局(檢測和認證局)秘書處，以及提供標準相關服務，達到上述宗旨。

39 標準及校正實驗所專責保管物理測量參考標準。透過參與國際計量委員會所制訂的相互承認協議(互認協議)，標準及校正實驗所的校正證書獲得世界各地承認。

40 透過與各國際和區域認可合作組織所簽訂的互認協議，由認可處根據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實驗所認可計劃)、香港認證機構認可計劃(認證機構認可計劃)及香港檢驗機構認可計劃(檢驗機構認可計劃)認可的機構所發出並印有認可處認可標誌的認許測試報告和證書，獲得世界各地承認。

41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內，

- 標準及校正實驗所提供可溯源至國際單位制的校正服務及能力驗證服務，並參與了下列國際計量活動，以佐證其於國際計量委員會互認協議中的地位：
 - 實驗所之間的測量標準比對；
 - 對其他國際計量委員會互認協議夥伴機構的能力及質量管理體系進行的同行評審；
 - 在國際會議和期刊上發表標準及校正實驗所的技術成果；
 - 參與國際計量局 150 周年紀念會議及技術研討活動；以及
 - 參與第四十一屆亞太計量規劃組織大會及相關會議；
- 認可處向實驗所、認證機構和檢驗機構提供符合國際標準的認可服務，並參與了國際及區域認可合作組織，包括亞太認可合作組織、國際實驗所認可合作組織、國際認可論壇及全球認可合作組織，以維持認可處的互認協議成員身分，使由認可處認可的機構所發出並印有認可處認可標誌的認許報告和證書獲世界各地承認；
- 認可處提供標準文件售賣和技術查詢服務，並就標準及遵行事宜參與國際及區域組織，包括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標準與遵行附屬委員會、國際標準化組織及太平洋區標準會議；以及
- 檢測和認證局秘書處繼續協助檢測和認證局推行措施，以支援檢測和認證業的發展，並舉辦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檢測認證人力發展嘉許計劃，表揚重視人才培訓的檢測認證機構及業界傑出的檢測認證從業員。

42 衡量標準及校正實驗所、認可處及標準相關服務的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24 (實際)	2025 (實際)	2026 (計劃)
在 2 個工作天內處理儀器校正服務的報價事宜(%)	97	99	99	97
在 13 個工作天內為儀器進行校正(%)	95	99	99	95
在 1 個工作天內處理關於產品標準的技術查詢(%)	95	96	99	95
在 1 個工作天內處理標準文件的報價單(%)	100	100	100	100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目標	2024 (實際)	2025 (實際)	2026 (計劃)
在 2 個工作天內處理購買標準文件 特許複製本的訂單(%)	100	100	100	100
在 4 個工作天內發出認可評審 確認信(%)	90	95	98	90
在 4 個工作天內在網站發布獲認可 機構的更新資料(%)	90	96	99	90
指標				
		2024 (實際)	2025 (實際)	2026 (預算)
標準及校正實驗所				
校正儀器和進行能力驗證測試的次數		1 084	728 ϵ	950 ϕ
所得收入(元).....		4,773,991	3,121,888 ϵ	4,250,000 ϕ
標準及校正實驗所在國際計量委員會 互認協議下的海外夥伴機構(累積數目) ϕ		102	102	102
標準相關服務				
接獲的技術查詢次數		113	117	110
銷售標準文件				
接獲的查詢次數		89	76	80
曾發出的報價單		758	696	730
所得訂單		74	59	60
所得收入(元)		37,400	41,250	39,000
實驗所認可計劃				
獲認可的實驗所(累積數目)		233	229 ρ	230
新增獲認可的實驗所數目		8	7	5
已進行的評審、複審及監察訪問		306	329	300
與實驗所認可計劃簽訂了互認協議的 海外實驗所認可計劃(累積數目).....		114	118	118
認證機構認可計劃				
獲認可的認證機構(累積數目)		27	27	27
新增獲認可的認證機構數目		1	0	0
已進行的評審、複審及監察訪問		66	70	66
與認證機構認可計劃簽訂了互認協議的 海外認證機構認可計劃(累積數目).....		86	91	91
檢驗機構認可計劃				
獲認可的檢驗機構(累積數目)		27	29	30
新增獲認可的檢驗機構數目		4	2	1
已進行的評審、複審及監察訪問		36	38	38
與檢驗機構認可計劃簽訂了互認協議的 海外檢驗機構認可計劃(累積數目).....		88	93	93

ϵ 二零二五年完成的校正工作和能力驗證測試次數及所得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實驗室於該年第二至第四季搬遷。搬遷後，設備必須重新安裝和調校，實驗室亦需要通過專業認可才可投入服務。為減低對服務使用者的影響，標準及校正實驗所已預先公布搬遷事宜，並作出適當安排，以便他們提早規劃使用校正服務的時段。

ϕ 由於校正及能力驗證服務須逐步恢復，預期相關服務次數及收入在二零二六年仍未能完全恢復至二零二四年的水平。

ϕ 這個指標可顯示標準及校正實驗所的測量標準及校正證書的國際認可程度。這些數字包括所有國際計量委員會互認協議夥伴機構，其中包括海外國家計量院和 4 個國際組織，即國際原子能機構、歐盟委員會聯合研究中心、世界氣象組織和歐洲航天局。

ρ 有關數字已計及 11 間在二零二五年停止認可服務的實驗所。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43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將會繼續：

- 協助檢測和認證局推行各項措施，以支援檢測和認證業的發展；
- 制訂支援業界及符合市場需求的計劃，以擴展認可服務至新範疇，並繼續與檢測和認證局緊密合作，向業界推廣現有的認可服務；
- 提供校正和能力驗證服務；
- 參與國際計量委員會及亞太計量規劃組織大會的國際計量活動；
- 參與亞太經合組織、國際標準化組織及太平洋區標準會議有關標準化的活動；
- 在實驗所認可計劃、認證機構認可計劃和檢驗機構認可計劃下提供認可服務；以及
- 參與亞太認可合作組織、國際實驗所認可合作組織、國際認可論壇及全球認可合作組織的活動，以維持認可處互認協議的成員身分。

綱領(6)：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224.8	217.4	217.4 (—)	213.0 (-2.0%)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2.0%)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160.4	—	—	—
總額	385.2	217.4	217.4 (—)	213.0 (-2.0%)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2.0%)

生產力促進局

宗旨

44 宗旨是透過向產業提供橫跨價值鏈的綜合支援服務，助其達致卓越生產力，從而更有效地運用資源，提高產品及服務的附加值，以及提升業界的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

簡介

45 生產力促進局為以創新和增長為本的香港公司提供橫跨價值鏈的綜合支援服務，特別是服務地域的重心為香港及中國內地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中小企和初創企業。

46 生產力促進局的工作建基於其在智能生產科技、中小企升級及支援、智能和數碼科技及綠色科技方面的四大範疇，從而推動新型工業化及新質生產力，其工作包括：

- 提供智能製造和新型工業化範疇的一站式服務，協助不同界別的產業設立智能生產線並轉向高增值生產；
- 為中小企及初創企業提供改善營商表現的綜合服務，包括科技知識以至 TechEd STEAM 教育和管理等未來技能的培訓，以培育未來的創科人才，以及就政府的資助計劃提供秘書處支援，以協助中小企升級轉型；
- 推動數碼化及網絡安全，協助本地產業應用數碼科技並制訂有效的安全策略，以改變運作模式，應對未來的挑戰；以及
- 提供新能源及綠色科技支援服務，以推動智慧綠色生活，實現碳中和。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47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內，生產力促進局營辦下列附屬公司：

- 生產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的職能是把生產力促進局所開發的專利權、技術和項目成果轉化為商品；以及
- 生產力(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深圳和東莞成立諮詢公司，以加強生產力促進局對在大灣區運作的香港公司的綜合支援和服務。

48 衡量生產力促進局服務表現的主要指標如下：

指標

	2024-25 (實際)	2025-26 ^Φ (修訂預算)	2026-27 ^Φ (預算)
僱員人均外部收入(百萬元).....	1.1	0.8	0.9
總收入與總開支的比例(%).....	86	77	80
從綜合服務項目所得收入(百萬元).....	786.6	718.8	786.7
從收費綜合學習課程項目所得收入(百萬元).....	28.3	27.5	24.5
所接受的綜合服務項目數目.....	720	680	680
參與收費綜合學習課程的人數.....	21 836	15 000	15 000
參與生產力促進局的研討會、工作坊、會議、 展覽會及非收費訓練課程和考察團的人數.....	30 641	29 000	30 000
新的研發項目數目 ^β	157	120	120
使用生產力促進局專利的新項目數目.....	86	75	75
客戶滿意指數.....	9.6	8.9	8.9

Φ 預算數字已計及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預算、年初至今的實際表現、香港的經濟前景和整體市場氣氛等因素。

β 有關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數字並不包括由汽車科技研發中心(現稱先進能源及智慧交通中心)進行的項目，該等項目於上文第 11 段該中心的相關指標下匯報。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49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生產力促進局將會繼續：

- 加速本地企業新型工業化，培育新質生產力；
- 營運與德國弗勞恩霍夫生產技術研究所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共同成立的科創中心，以及與亞琛大學工業園區於二零二一年成立的香港工業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研發中心，以推動智能製造；
- 透過運作「The Cradle 出海服務中心」提供一站式專業服務，支援中國內地企業經香港拓展國際業務；
- 提供數碼化及網絡安全支援服務，協助企業在瞬息萬變的營商環境中升級和把運作電子化，實現可持續發展；
- 通過生產力學院及知創空間，培育未來人才並推動新技術的應用和商品化；
- 加強新型工業化的培訓工作；
- 透過加快應用新能源及綠色科技，並為企業提供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的管理支援，推動智慧綠色生活；
- 透過中小企資援組和中小企一站通為中小企及初創企業提供綜合服務；
- 透過在深圳和東莞成立的附屬顧問公司、與各地方政府成立的服務平台，以及中國內地新型工業化服務點，加強支援在中國內地運作的公司；以及
- 擔任特定政府資助計劃的秘書處，為中小企提供服務。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應科院

宗旨

50 宗旨是使香港具備進行研究的能力，藉此促進香港的科技發展，刺激本港以科技為本的產業的增長，並透過應用研究提升本港以科技為本的產業的競爭力。

簡介

51 應科院的使命為：

- 進行高質素研發工作，並把所開發的技術轉移給產業；
- 鼓勵產業更廣泛地應用科技；
- 成為吸引國際研發人才來港工作的中心點；
- 為香港培育更多科技人才；
- 作為孕育科技企業家的園地；以及
- 作為產業與大學合作的中心點。

52 應科院獲指定為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中心，集中研發以下重點範疇，即智慧城市、金融科技、新型工業化及智能製造、數碼健康科技、專用集成電路及先進電子。應科院的運作策略是把其研發項目所得的技術及成果轉移給產業。這個過程將提升香港產業的科技水平，以及加快以科技為本的產業的增長，從而創造就業機會和增強競爭力。應科院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與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合併，重點研發範疇會包括納米科技及先進材料，以互補優勢及發揮協同效益，加速科研成果商業化。

53 衡量應科院服務表現的主要指標如下：

指標

指標	2024 (實際)	2025 ^ψ (實際)	2026 ^ψ (預算)
新研發項目數目 [^]	31	—	—
新種子項目數目 [¶]	24	—	—
提交的發明(專利)申請數目.....	30 (60)	—	—
技術轉移數目.....	79	—	—
進行技術轉移的客戶數目.....	65	—	—
參加由應院所成立聯盟的會員數目.....	523 ^λ	—	—
舉辦的科技工作坊／座談會數目.....	111	—	—
參加研討會的人數.....	11 671	—	—
來自產業收入數額(百萬元).....	171.1	—	—

^ψ 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起，應科院的撥款安排已由總目 155「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項下的經常資助金改為由創新及科技基金支付。

[^] 研發項目指獲創新及科技基金提供超過 200 萬元資助的項目，包括與產業合作的項目。

[¶] 種子項目指為制定重大研發項目建議而進行的可行性研究。每個項目可獲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的上限為 280 萬元。

^λ 累積招收的會員數目。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54 應科院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與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合併，以互補優勢及發揮協同效益，加速科研成果商業化。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24-25 (實際) (百萬元)	2025-26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25-26 (修訂) (百萬元)	2026-27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118.9	121.3	115.6	112.2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45.7	68.1	51.8	6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105.5	112.2	75.7	67.5
(4) 基礎設施支援.....	71.0	1,880.1	80.8	1,877.3
(5) 品質支援.....	148.3	180.3	165.9	180.4
(6)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 公司.....	385.2	217.4	217.4	213.0
	874.6	2,579.4	707.2 (-72.6%)	2,515.9 (+255.8%)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2.5%)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340 萬元(2.9%)，主要由於一般部門開支所需的撥款減少。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3 個職位。

綱領(2)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370 萬元(26.4%)，主要由於用以推行創科產業引導基金的一般部門開支所需的撥款增加。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1 個職位。

綱領(3)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820 萬元(10.8%)，主要由於薪金及一般部門開支所需的撥款減少。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9 個職位。

綱領(4)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965 億元(2 223.4%)，主要由於設立不多於 3 所生命健康研發院的推行時間表有所更新，以至現金流量需求有所調整。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3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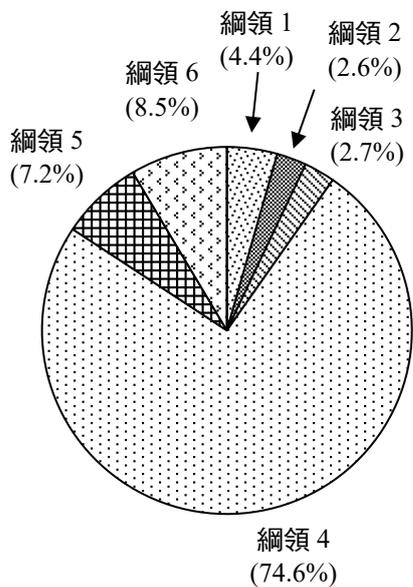
綱領(5)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450 萬元(8.7%)，主要由於購買設備的現金流量需求有所調整。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5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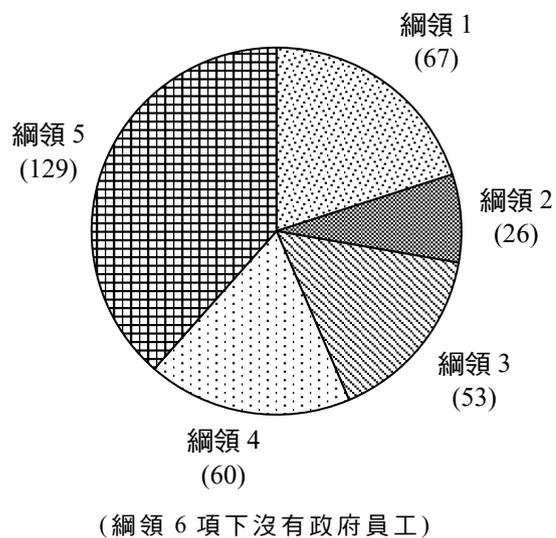
綱領(6)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440 萬元(2.0%)，主要由於生產力促進局所需的撥款有所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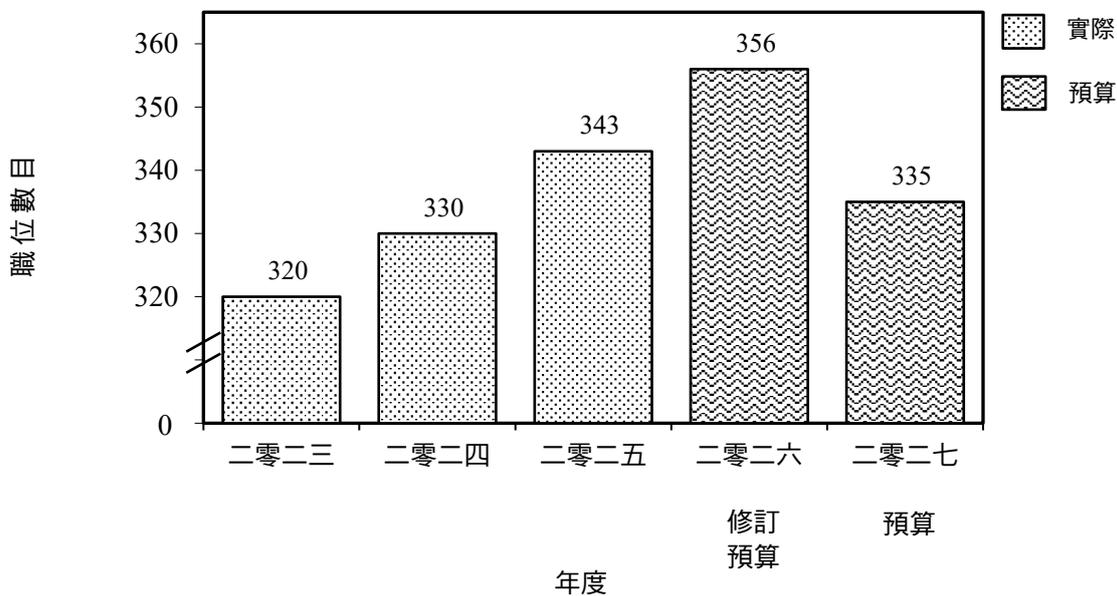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編號)	2024-25 實際開支	2025-26 核准預算	2025-26 修訂預算	2026-27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845,164	706,955	684,488	667,384
	經常開支總額	845,164	706,955	684,488	667,384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24,415	1,830,000	—	1,800,000
	非經常開支總額	24,415	1,830,000	—	1,800,000
	經營帳目總額	869,579	2,536,955	684,488	2,467,384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318	20,100	350	19,500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 (整體撥款)	4,739	22,362	22,362	29,022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5,057	42,462	22,712	48,522
	非經營帳目總額	5,057	42,462	22,712	48,522
	開支總額	874,636	2,579,417	707,200	2,515,906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創新科技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2,515,906,000 元，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808,706,000 元，而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1,641,270,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667,384,000 元，用以支付創新科技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創新科技署的人手編制有 356 個職位。預期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淨減少 21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281,147,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24-25 (實際) (\$'000)	2025-26 (原來預算) (\$'000)	2025-26 (修訂預算) (\$'000)	2026-27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85,225	309,091	299,050	302,489
— 津貼	7,959	10,650	9,319	10,429
— 工作相關津貼	1	7	3	7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728	769	711	655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28,778	34,757	32,742	35,989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137,218	134,280	125,262	104,769
資助金				
—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224,811	217,401	217,401	213,046
—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 有限公司	160,444	—	—	—
	845,164	706,955	684,488	667,384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29,022,000 元，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660,000 元(29.8%)，反映新校正服務範疇及按預定時間更換小型機器和設備的撥款需求增加。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25 止 的累積開支	2025-26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805 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 資助計劃	6,000,000	—	—	6,000,000
	<u>6,000,000</u>	<u>—</u>	<u>—</u>	<u>6,000,000</u>
非經營帳目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803 在將軍澳政府合署標準及校正 實驗所的天線實驗所設置 1 套天線參數測量系統	50,000	765	—	49,235
804 在將軍澳政府合署標準及校正 實驗所的力學實驗所設置 2 台靜重式力基準機、 1 台靜重油壓系統放大 力基準機及 1 台油壓式 力基準機	35,000	318	350	34,332
	<u>85,000</u>	<u>1,083</u>	<u>350</u>	<u>83,567</u>
總額	<u>6,085,000</u>	<u>1,083</u>	<u>350</u>	<u>6,083,567</u>